

该月开始，我国正式开始实行个人存量浮动利率贷款定价基准转换为贷款市场报价利率（以下简称“LPR”）的工作。不过各行具体安排以各行官网发布的相关内容为准，存在银行为4月1日开始启动存量浮动利率贷款定价基准转换工作。

据了解，如需转换，前提是个人存量浮动利率贷款需要在符合要求的时间范围内，如个别银行规定的2020年元旦以前发放，或者已签订单位发发放的参考贷款基准利率定价的浮动利率贷款，如贷款范围不涉及公积金个人住房贷款等，贷款为固定利率的也可无需关注。

那么对符合转换条件的贷款购房者来说，怎么办理转换，在转换期间需要注意什么事项？

关于如何办理的问题。

通常情况下，可直接向原先办理贷款的商业银行签署定价基准转换补充协议，可以通过网上银行、手机银行等方式进行办理，具体事项以实际为准。

关于办理转换的注意事项。

通常情况下，转换的原则是，将原合同约定的利率定价方式转换为以LPR为定价基准加点形成，统一用2019年12月发布的LPR作为基准，加点数值在合同剩余期限内固定不变；也可转换为固定利率。

但是，转换的次数只有一次，因此广大群众在选择转换的时候需要考虑情况再下手，但也不要考虑太晚，目前原则上的截止时间为8月31日。